

证券代码：874026

证券简称：亚数智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亚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甘力南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7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5%。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东亚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广东亚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进行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本次发行对象均已确定。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335,200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50 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14,000.00 元。具体详见《广东亚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股票发行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现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甘倩陶、佛山市顺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顺合资产”）。股东甘倩陶为发行对象厦门博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股东佛山市顺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 46.67%的财产份额持有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志聪为本次发行对象。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广东亚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公司在

册股东不享有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和优先认购安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甘力南、甘倩陶、甘敬洪、苏毅强、苏毅勇、佛山市顺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因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故无需履行回避程序，参与投票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就本次定向发行，公司与相关认购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甘倩陶、佛山市顺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顺合资产”）。股东甘倩陶为发行对象厦门博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股东佛山市顺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 46.67%的财产份额持有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志聪为本次发行对象。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针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定向发行所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总数等情况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第五条（注册资本金额）、第十九条（股份总额）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办理本次定向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报备事宜；

（2）聘请相关中介服务机构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

（3）配合本次股票发行的审核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向有关监管机构、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核、申报、核准、登记等手续；批准、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投资者签订相关认购协议及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文件；

（4）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5）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6）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全部相关事宜；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

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董事会提名莫德志、庄树华、李锐庆和李锐平 4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亚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亚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3 日